



大会

Distr.: General
11 December 201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七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 134 和 72(c)

2016-2017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

促进和保护人权：人权状况及
特别报告员和代表的报告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人权状况

决议草案 [A/C.3/70/L.47](#)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关于 2016-2017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的第三十二次报告

1.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审议了秘书长提出的关于题为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人权状况的决议草案 [A/C.3/70/L.47](#)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A/C.5/70/14](#))。在审议该说明的过程中，行预咨委会会晤了秘书长的代表，后者提供了补充资料并作了说明，最后于 2015 年 12 月 7 日提出了书面答复。
2. 秘书长在说明第 2 段中指出，根据决议草案 [A/C.3/70/L.47](#) 执行部分第 41 段的规定，大会将请秘书长于决议通过后 45 天内提出报告，说明叙利亚当局执行决议的情况。
3. 秘书长在说明第 4 段中指出，翻译和处理关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人权状况的报告将在 2016 年给大会和会议管理部(大会部)增加以所有六种正式语文印发的一份 8 500 字会前文件的工作量(50 900 美元)。
4. 秘书长称，在现阶段无法确定 2016-2017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第 2 款(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议事和会议管理)内有可能在终止、推迟、缩减或更改的活动。



秘书长称，因此，有必要通过 2016-2017 两年期追加批款提供数额为 50 900 美元的额外资源，该笔经费将从应急基金中支取。

5. 行预咨委会在审议大会第 69/2 号决议所载要求引起的订正概算时，经询问获悉，在联合国四个工作地点以联合国六种正式语文处理一份 8 500 字的文件的费用如下：纽约(50 900 美元)，日内瓦(30 600 美元)，维也纳(33 485 美元)和内罗毕(26 619 美元)(见 [A/70/7](#)，表一.5；另见 [A/69/656](#)，第 6 至 9 段和附件)。一个相关的问题是每个工作地点处理文件的标准单位成本和文件成本计算方法。在审议 2016-2017 拟议方案预算时，行预咨委会获悉，大会和会议管理部设立了一个费用计算工作组，以制定一个在所有工作地点更新费用计算的统一方法和一致程序，并且将向大会第七十届会议主要会期报告工作组的结果和结论(见 [A/70/7](#)，第 I.62 段)。截至本报告印发时为止，工作组的结论尚未提供给大会。咨询委员会注意到，大会和会议管理部文件处理费用问题对所有预算款次都具有广泛的影响。行预咨委会强调需要提供有关各工作地点处理文件的单位标准成本的可靠信息，以便适当评估拟议所需资源。因此，行预咨委会建议大会请秘书长在第七十届会议主要会期结束前向它提供信息，说明上述费用计算工作组关于更新费用计算的统一方法和一致程序的结论，包括说明文件处理的单位成本(见 [A/70/7/Add. 28](#)，第 17-20 段)。

6. 关于为何在预算进程早期阶段提出追加批款 50 900 美元请求，行预咨委会经询问获悉，大会和会议管理部 2016-2017 两年期预算尚未获得批准；核定批款，包括新的任务规定，尚不得而知。

7. 行预咨委会建议，大会请秘书长尽一切努力匀支在 2016-2017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第 2 款项下提出的所需追加经费(50 900 美元)；如果尽管作出了努力，但仍不能匀支，执行决议草案 A/C. 3/70/L. 47 引起的活动所需额外支出应反映在两年期相关执行情况报告中。